

嘉義縣 鹿滿 國小 109 學年度彈性學習 舞蹈 課程(校訂課程)教學內容規劃

年級	五年級	課程設計者	林宇涵	教學總節數/學期	20 節/上學期
年級課程主題名稱	舞出自我		符合校訂課程類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三類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第四類	
學校願景	閱動鹿滿 多元幸福		與學校願景呼應之說明	舞蹈是多元的藝術，多元的學習後，要開始進行整合與實作，完成屬於自己的作品	
核心素養	E-A1 具備良好的生活習慣，促進身心健全發展，並認識個人特質，發展生命潛能。 E-C2 具備理解他人感受，樂於與人互動，並與團隊成員合作之素養。 E-B3 具備藝術創作與欣賞的基本素養，促進多元感官的發展，培養生活環境中的美感體驗。		課程目標	1. 學生重整過往編舞技巧，認識個人特質，發展生命潛能。 2. 藉由團隊分組進行編舞小品實作，理解他人感受，樂於與人互動，並與團隊成員合作。 3. 學習演出行政事務與實作中，具備藝術創作與欣賞的基本素養，促進多元感官的發展，培養生活環境中的美感體驗。	

教學進度	單元名稱	教學活動	連結領域/議題	(領綱)學習表現	自訂學習內容	學習目標	表現任務(評量內容)	教學資源	節數
第 1~2 週	編舞的技巧	1. 教學回顧(學生 1—4 年級所學)與整理。 2. 主體討論。	語文	2-III-3 靈活運用詞句和說話技巧，豐富表達內容。 2-III-4 運用語調、表情和肢體等變化輔助口語表達。	討論大綱	1. 統整過往所習得的編創要素，用詞句說話技巧學習運用。 2. 主題發想，完成共同主題，運用肢體輔助口語表達。	1. 能經由引導，回想並說出一項與編舞相關的要素。 2. 能說出一個主題。 3. 能傾聽他人的想法。	規劃班演之討論大綱	2
第 3~4 週	演出行政事務教學與實作	1. 舞蹈行政事務教學。 2. 分組與分工。	綜合	1b-III-1 規劃與執行學習計畫，培養自律與負責的態度。 2b-III-1 參與各項活動，適切表現自己在團體中的角色，協	依行政組織表擬定學習計畫	1. 學生能了解整個舞作的編創與相關行政業務，學習規劃。 2. 能完成各組分派任務，參與活動並	1. 能畫出行政業務分工圖。 2. 能條列各組所需處理的事務。 3. 能與他人合作，完成分派的任務，	舞蹈表演行政組織表	2

				同合作達成共同目標。		習得與他人合作的方法。			
第 5~18 週	編舞實作	1. 擷取過往習得之能力及舞蹈知識。 2. 決定編舞方向。 3. 實作。	綜合	2d-III-1 運用美感與創意，解決生活問題，豐富生活內涵。 2b-III-1 參與各項活動，適切表現自己在團體中的角色，協同合作達成共同目標。	運用舞蹈基本要素：音樂、舞序，編製適合自己腳色的舞碼。	1. 能發表自己的美感創意與想法。 2. 針對命題—創編，能解決、組織不同的想法。 3. 能實際進行動作發想並參與團體練習。	1. 至少說出一次個人的想法。 2. 願意傾聽他人的想法。 3. 願意和他人一同練習動作。 4. 願意反覆練習至少 5 次。	依據舞蹈基本元素分配分工表	14
第 19~20 週	呈現與感想	1. 舞作呈現。 2. 心得感想。	綜合	2d-III-2 體察、分享並欣賞生活中美感與創意的多樣性表現。		1. 能結合自身美感經驗，與他人合作演出。 2. 能尊重演出者的感受。	1. 願意上台呈現舞作。 2. 能說出表演過程的情緒感受。	紀錄單 發表單	2
教材來源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用教科書 ()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自編教材							
本主題是否融入資訊科技教學內容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無 融入資訊科技教學內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融入資訊科技教學內容 共()節 (以連結資訊科技議題為主)							
特教需求學生課程調整		※身心障礙類學生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V 有-智能障礙()人、學習障礙()人、情緒障礙(1)人、自閉症()人、聽覺障礙(1)人 ※資賦優異學生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- (自行填入類型/人數，如一般智能資優優異 2 人) ※課程調整建議(特教老師填寫)： 1. 學習環境:情障的學生可以安排在比較有愛心、可以接納孩子的小組。 2. 學習歷程:情障的孩子給予孩子正向的常規目標，邀請孩子達成常規目標，當孩子有正向的常規出現，給予明確的正向支持與讚美，例:我剛剛看到某某上課非常的專心、認真等。 3. 學習歷程:孩子比較容易分心，可以適時地詢問孩子，並請孩子重複剛剛的指令，答對時給予正向的支持與回饋。 4. 學習環境:聽覺障礙孩子上課前可以確認孩子的助聽器是否正常，並且安排比較靠近教師的位置。 特教老師簽名：林照峯 普教老師簽名：林宇涵							